

# 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负增长问题探究

## 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特征、原因及问题分析

吕德才 程宏华

**摘要** 中国自进入90年代以后,在经济欠发达的一些地区,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人口负增长,泰安市就是一个极好的典型。泰安市的人口负增长表现出三个非常明显的特征:即突发性、不稳定性、极易逆转性。其人口负增长的出现,主要是因为80年代的“生育堆积”和90年代的“生育空档”造成的。泰安市人口负增长,尽管持续时间不长,但对减轻泰安市人口对社会、经济的压力,加快经济建设的步伐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也为合理未来人口结构,使计划生育工作再上新台阶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机遇。同时也必然带来一些新的人口问题,需要给予高度重视。分析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成因,对于全国经济发展水平以及计生工作处于中间状态的地区具有典型的意义,值得引起人们的思考。

**作者** 吕德才 1962年生,1995年7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人口研究所,获硕士学位。现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上海空军政治学院经济学教研室,从事人口学、经济学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程宏华 1963年生,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现于山东省、泰安市计生委宣教科,从事计划生育宣传和教育工作的。

### 一、中国生育率下降过程中的一个新人口问题

人口负增长通常被视为人口转变的最后阶段(亦即人口出生率和死亡率相对演变的减退阶段)出现的一种人口态势。不论是人口转变的“欧洲模式”、“新兴工业化国家模式”,还是“中国模式”,似乎都不否定人口负增长是经济发达国家或地区的一种人口现象或即将面临的一种人口趋势。然而,中国自进入90年代以后,在经济欠发达的一些地区,也出现了一定程度上的人口负增长,这堪称“中国生育率下降过程中的新人口问题”。泰安市就是一个极好的典型。

泰安市位于山东省中部,据1990年统计,全市年末总人口为638.46万人,农业人口543.21万人,占总人口的比例为85%,农民人均纯收入为651元。1992年泰安市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和人均国民收入在山东省所辖的16个市区中,分别处于第10位、第11位。它属于经济温饱型地区。

1992年泰安市人口出生率为5.64‰,死亡率为6.08‰,自然增长率为-0.44‰。据预测,泰安市人口负增长将持续到1995年。这种在地市级范围内实现人口负增长,此乃全国第一家。中央电视台和地方新闻单位对此进行了及时报导,曾引起全省乃至全国有关方面的关注。人们对此所作出的反映和认识不一,有信有疑,有喜有忧,有主观臆断,也有客观评价。1992—1995年泰安市的人口负增长究竟有什么特征?原因何在?它反映了哪些问题?本文试图作出客观分析,并在分析的基础上提出我们的建议,这对于全面而深刻地了解并解决这种在生育率下降过程中出现的新人口问题,无疑是十分必要的。

### 二、欠发达地区——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特征

泰安市人口负增长既区别于西方发达国家或地区“自发性人口转变”的负增长,又区别于新兴工业化国家和一些发展中国家或地区“诱导性人口转变”的人口负增长,也区别于中国历史上特殊年份出现

的人口负增长(如1960年,因经济困难,死亡率上升导致的人口负增长),它是在泰安市人口转变的基本实现过程中形成的,表现出三个非常明显的特征:

1、突发性。一般而言,真正的人口负增长发生在人口转变完成的最后阶段,即减退阶段。而泰安市人口负增长却是在人口转变的基本实现阶段中出现的,可谓“突发性事件”。

根据较多使用的人口再生产向现代型转变的数量标志,人口转变的开始阶段,以出生率的显著下降并达到30%以下为基础标志。人口转变的基本实现阶段,以出生率继续下降,达到20%以下并不明显回升为基础标志。人口转变的完成阶段,出生率仍然持续下降,到出生率接近死亡率水平,以“零度增长”为轴,在(±)1~2%之间上下波动,并趋于稳定。

泰安市在1949—1971年除个别特殊年份外,出生率一直稳定在30%以上,1963年高达43.3%,1971年下降到25.28%,从此再也没有回升到30%以上,说明人口再生产已开始向现代型转变。1972年又遽然下降到20%以下,1972年为19.49%,1976年为17.67%,1978年为13.53%。同全国一样,80年代泰安市人口出生率出现回升,除个别年份超过20%以外,基本上也稳定在20%以下。进入90年代人口出生率又陡然下降,1990年为15.62%,1991年为12.51%。可见,以1972年以来一直到1991年,属于人口转变的基本实现阶段。1992—1995年泰安市人口负增长也正是发生在这个阶段中,突然到来的人口负增长表现出突发性特征。

2、不稳定性。对于中国经济欠发达地区,真正的人口负增长的形成将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事情,到下个世纪才会出现。一旦出现,表明人口再生产最后完成向现代型的转变,人口的低增长或负增长是稳定的。1992—1995年泰安市这种突发性、暂时性的人口负增长,必然又表现出不稳定性特征。可从两个方面说明:

(1)负值忽高忽低。泰安市1992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44%,1992年为-3.19%,和1992年相比,两者相差-2.75个百分点。据预测1994年为-2.13%,1995年又开始回升并结束负增长。

(2)负增长持续时间短。根据女23岁、男25岁结婚为晚婚,婚后10个月生育为晚育,严格执行这一政策的话,那么,1994—2000年泰安市出生率和出生人数。见表1

表1 1994—2000年泰安市以男25岁女23岁

零10个月生育为政策的出生人数和出生率预测表

年度	出生人数(万)	出生率(‰)
1994	2.5	4.16
1995	3.5	6.60
1996	4.35	8.16
1997	5.30	9.94
1998	5.64	10.58
1999	5.31	9.96
2000	4.94	9.25

从上表可见,1995年人口出生率为6.60‰,如果按照1993年泰安市人口死亡率(6.03‰)计算,1995年人口自然增长率则为0.57‰,并且今后各年份皆为正值。即使泰安市严格执行现行婚育政策情况下,其人口负增长将在1995年结束,不过就持续4个年头。

### 3、易逆性

欧美等发达国家的人口负增长一旦形成是难以逆转的。由于泰安市还没有完全具备实现人口转变的经济文化基础,人们的生育观念的根本转变还有一个长期的过程,所以一旦生育政策放宽或计生工作的力度减弱就会导致出生率的大幅度回升,人口负增长极易发生逆转。

既使在现行生育政策保持不变并严格执行的情况下,短暂的“生育空档”一过,人口出生率马上回升,人口负增长便告结束,预测表明,泰安市1995年将结束人口负增长的短暂历程。

### 三、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成因

众所周知,中国生育率下降过程中,在80年代出现了生育率的“反弹”现象,也就是1981年和1986年的两次回升。当进入90年代后,特别是1991年,我国生育率又陡然下降。对于90年代生育率陡然下降,人们更多的是感到突然,而对于80年代的“反弹”,人们说法颇多,基本上有三种解释:其一认为这是80年代计划生育“滑坡”所致。其二认为这完全是人口结构周期惯性作用使然。其三认为人口结构的影响是主要的,另外由于计划生育的力度不够,政策效应不高,使80年代出现婚育堆积现象的因素不可忽视。

同样,泰安市生育率下降过程中,亦存在80年代的“反弹”和90年代初的陡然下降,只不过这种回升和下降的程度相对较高,并出现负增长。我们分析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成因,就不得不由此入手。那么是什么原因导致泰安市人口出生率下降到低于死亡

率的水平?看来我们单从计划生育“滑坡”,或者单从人口的惯性作用来解释,显然是徒劳之举。我们认为,除了泰安市育龄妇女的结构影响外,更主要是因为计划生育工作力度的强弱不一,导致80年代婚育的堆积和90年代初的生育“空档”。

由于种种原因,80年代中期,泰安市的计划生育工作力度减弱、政策效应不高,特别是1986年在完善计划生育政策过程中没有跟上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忽视了舆论导向作用,缺乏必要的配套措施,群众婚育观念急剧变化,出现了大量的早婚、早育、超生、抢生现象,计划生育工作出现了大面积滑坡。1987年,全市计划生育工作开始抓紧从严,1988年在全省率先实行人口目标管理责任制,由市委、市政府与各县、市、区签订人口控制目标合同,真正把控制人口增长的担子压在了各级党政主要领导的肩上。1988年7月,《山东省计划生育条例》颁布实施后,结合宣传《条例》,在全市开展了对照《条例》规定,进行“大清查回头看”的活动,这次活动,全市共清出往年出生漏报11.5万人,基本摸清了全市已婚育龄妇女婚育情况。为了巩固已经取得的成果,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先后制定出台了《泰安市计划生育实施细则》、《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决定》等一系列规定和措施。1989、1990两年,全市上下继续集中精力抓清底子、抓节育措施的落实、抓婚育人群的管理,使全市计划生育工作进入了稳定发展的阶段。因此,1987—1990年间在进入婚育年龄的人口超出往年10%以上的情况下,人口出生率仍没有突破20%。但由于过去抓抓停停、时紧时松,整个“七五”期间,全市共超生10.61万人,按现行生育政策要求,这部分人都应安排在“八五”期间出生。这就造成了80年代后期的生育堆积。而1991年之后,泰安市又严格执行晚婚晚育的婚育政策,他们把“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的重要工作方法真正落到实处。从1991年4月开始实行的“县(市区)委一把手计划生育工作调度会制度”可谓是计生工作的一大创举,在全国也是独树一帜,这无疑加强了计划生育工作的力度,提高了政策效应,使计划生育率、晚婚率、晚育率得以提高。据统计1991年全市共出生75102人,比1990年减少44445人,出生率下降了7.18个百分点,比省下达的人口计划少生32800人。1992年泰安市委、市政府继续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市、县、乡镇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工作调度会制度,坚持把工作的重点放在全面贯彻落实“三为

主”方针和转变群众婚育观念上,不断加大对计划生育人、财、物的投入,全面开展了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据1992年统计,计划生育率为95.8%,较1988年提高了25.8个百分点,晚婚率为96.9%,比1988年提高了20.2个百分点,晚育率为96.7%,比1988年提高了16.7个百分点,这又必然带来婚育的滞后现象,和80年代的婚育堆积一并形成了1992—1995年生育“空档”。

下面就1993年1月泰安市人口普查办公室的分析材料可进一步看到该市生育堆积和生育“空档”的成因:

1、许多不该生育的妇女(按晚婚晚育的要求,24岁以下的育龄妇女不应出现生育现象)已在1980年前生育:

15—19岁已生育的占0.9%。

20—24岁已生育的占7.2%,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5.8%。

20岁已生育的占7.2%,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0.9%。

21岁已生育的占12.7%,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2.1%。

22岁已生育的占30%,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4.4%。

23岁已生育的占47.1%,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8.3%。

24岁已生育的占63.5%,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13.3%。

2、应该生育的妇女绝大部分已在1990年前早生或超生(30岁以下生二胎的为超生)

25—29岁已生育的占89.1%,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32.1%。

25岁已生育的占77.7%,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19.7%。

26岁已生育的占86.9%,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27.3%。

27岁已生育的占92.5%,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34.2%。

28岁已生育的占95.6%,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41.1%。

29岁已生育的占97.3%,其中生二胎及以上的占43.8%。

3、该生的已生了,该照顾生第二胎的极少了。(30岁以上妇女有特殊情况的允许生第二胎)

在30—34岁的妇女中,已生育的占99%,其中已生二胎及以上的占60%,这说明应该照顾生二胎的妇女此刻不多了。

4、从总体上看,20—24岁不该生育的妇女已生育的占33%,进入90年代以后,仅有67%的妇女应生第一胎,再扣除死亡因素、不育因素和未婚因素等7—10%,实际上应生育的只占57—60%左右。25—29岁已生育的占89.1%,进入1991年之后,该生育的仅为10.9%,扣除死亡因素、不育因素和未婚因素等3—7%,实际上生育现象只有4—8%的比例。两组生育现象相加,全部应生育的妇女为61—68%,按照近期每年进入晚婚晚育的妇女65000计算,每年平均应生育一胎的妇女为4—4.4万人左右,人口出生率为6.2—6.8%左右。由于应照顾二胎的极少了,1992年—1995年将维持这个比率。

5、分年度观察,将24岁以下各年龄组妇女扣除已生育的比率,逐年下推到25岁时,加上25岁以上尚未生育的比率,减去死亡因素,不生育因素和未婚因素等7%的比率(平均数),1991年以后可生育的比率,1992年为59%,1993年为70.5%,1994年为84.9%,1995年为88.5%。按泰安市总人口650万,各年度晚婚晚育的妇女人数6.5万计算,人口出生率为1992年5.9‰,1993年7.1‰,1994年8.5‰,1995年8.9‰。由于泰安市各县(市、区)计划生育工作措施有早有晚,晚婚晚育程度也有差异,再加之统计分析中的误差,事实上,1992—1993年人口出生率皆低于以上预测值。1992年为5.64‰,1993年为2.68‰。又据泰安市计生委预测,1994年人口出生率则为4.16‰,1995年为6.6‰。如果按此计算,1992—1995年的人口自然增长率分别为-0.44‰、-3.7‰、-2.13‰、0.57‰。

可见,90年代的生育“空档”时间大致持续四年(1992—1995年),人口负增长将集中表现在1992—1994年之中。

一般来说,经济欠发达地区人口控制能力较弱,早婚、早育、超生、强生的现象较为普遍,人口出生率较高,如果再遇上出生高峰期,生育“堆积”现象就更为严重,人口增长过快,必然给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带来更大的压力,导致发展缓慢。泰安市的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691人,居全省第一位,泰安又是山东省十六个地市中人口对资源、环境、粮食严重超载的3个地市之一,人口压力特别大,泰安市的党政主要领导认识到了这一点,变压力为动力,在贯彻落实党中

央、国务院第一次计划生育工作座谈会时,痛下决心,围绕抓基层打基础,抓管理上水平,并把“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的要求认真落到了实处,市计生委干部一月一次自带干粮进村入户搞调查,对所了解到的真实情况现场办公,有针对性地解决基层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又由于公安、民政、团委、妇联、工商等部门的大力配合,对计划生育实行综合治理,堵死了早婚和非法生育的口子,晚婚率、晚育率、计划生育率大幅度提高,这就出现了一个人口出生的“空档”。这种现象是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加大计生工作力度,严格执行现行生育政策的情况下出现的。泰安地区因“生育空档”的影响在全国最早进入人口负增长阶段,是由于它建立了一种独特的计划生育工作运行机制并能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不断完善这种机制的结果。这对于全国经济发展、计生工作处于中间状态的地区具有典型意义,值得引起人们的思考。我们断言,经济欠发达的其它地区,在这种情况下不一定都出现负增长,但会出现不同程度的“生育空档”,这是必然的,而且是普遍的,应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

#### 四、“生育空档”背后的问题

泰安市人口负增长尽管持续时间不长,但对减轻泰安市人口对社会、经济的压力,加快经济建设的步伐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也为合理未来的人口结构,使计划生育工作再上新水平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机遇。同时也必然带来一些新的人口问题,需要给予高度重视。

##### 1、人为地使人口年龄金字塔的低谷加深

由于历史的原因,泰安市人口年龄金字塔的峰谷交错,使各个年龄段之间人口数时增时减。50年代为生育的高峰期。60年代初的补偿生育又形成高峰。“七五”期间由于受第二次出生高峰的影响,再加之早婚、早育、抢生、超生没有得到有效控制,出现第三次出生高峰。40年代受战争影响处于生育的低谷期。70年代又一次出现低谷。90年代出生率达到建国以来的历史最低点,出现了人口负增长。我们尽管不能排除人口结构的影响,但我们更相信,没有80年代生育的过于堆积和90年代计划生育的突击性强控、严控导致的生育“空档”,就没有泰安市的人口负增长,无疑正是这一原因,加深了90年代出生低谷,使本来畸形的人口结构更加畸形,这样的人口构成,将给社会、经济的正常发展带来许多困难。例如将来婴幼儿入托,中小學生入学等则不易控制。

## 2、两种前途、两种命运的选择。

泰安市 1992 年出现了人口负增长,其它类似地区加大了计生工作力度以后,1993 年也出现了人口负增长,这就必然使计划生育工作者产生这样两种想法:

一是工作到顶,大功告成的思想,由此,便盲目乐观,认为计生工作可以松一口气了,人口负增长了,政策可以放宽了。

二是认为人口负增长只是一种暂时现象,是计划生育工作走上经常化、科学化、制度化、法制化轨道的一个不可逾越的阶段,是深化计划生育工作,探索计生工作新机制的良好机遇。

上述两种想法必然给计划生育工作带来两种前途、两种命运的选择,前一种想法必然会带来人口失控、走回头路,从而葬送掉计生工作 20 多年的成果。后一种想法会使计生工作者仍然保持清醒的头脑,一刻也不放松计划生育工作,并不断探索完善发展计划生育工作的新途径,从而使计生工作走上持续、健康发展的道路。

## 五、几点建议

通过以上对泰安市人口负增长的特征、成因及其问题的分析,使我们清楚地看到,计划生育工作在其中所处的重要位置。它引起了我们对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思考,并提出四点建议。这不仅对泰安市而且对于出现人口负增长的部分经济欠发达地区,都将具有普遍意义。

1、针对人口负增长造成人口年龄金字塔的低谷加深,将给未来若干年后的社会、经济的正常发展带来的一系列诸如就业、教育等问题。我们认为:要做到心中有数,要有长远规划和战略对策,针对这些地区未来若干年后可能出现劳动力暂时不足的问题,应采取挖潜或引入的办法解决。针对这类地区人口出生数减少,若干年后可能造成的校舍、师资的闲置问题,我们应当做好两方面的工作,其一是可按义务教育法要求 6 周岁的儿童都入学,同时吸收 7、8、9 岁几个年龄段的未入学儿童同时入学,以缓解这一矛盾。其二可以抓住学生数量减少,有利于教育质量的提高的良好时机,还可以抽出一部分教师进修,提高教师素质。

2、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工作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的原则。由于人们的生育意愿还没有根本转变,生育水平还不稳定,计划生育工作稍一放松,早婚早育、计划外生育必然大量增加,出生率必将大幅

度回升,因此,在人口负增长面前,各级党政一把手务必保持清醒的头脑,力戒盲目乐观、麻痹松劲,在亲自抓、负总责的同时,有效地组织社会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形成综合治理计划生育工作的局面。

3、稳定现行生育政策不变是保持生育率继续下降的基本前提。据表 1 的预测,泰安市 1995 年以后继续保持低生育率的首要前提是稳定并坚定不移地推行男 25 岁、女 23 岁零 10 个月,照顾生育二胎须男女双方均满 30 周岁零 10 个月生育为计划内的现行生育政策,才能维持人口低增长,防止再度出现“七五”期间的生育“堆积”现象的发生,以便合理地调整人口结构。

4、抓住人口负增长使人口压力有所减轻的大好时机,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计生工作的新要求,逐步建立起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这种新机制就是把行政制约、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机制相结合,以转变人们的传统婚育观念,引导人们自觉地实行计划生育:

(1)行政制约机制的不断完善是新机制正常运转的前提。

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农村人口占绝大多数,又由于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要想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特别是度过人口负增长后期后,仍然保持低增长,必要的行政制约机制是不能缺少的,它是使人们的生育行为逐步走上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轨道的重要保证。因而,我们必须坚持和不断完善行政制约机制。泰安市的做法是:为防止出现负增长后可能使个别基层领导干部产生自满情绪,1993 年初,市委、市政府要求,市、县两级要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工作调度会制度,坚持“五个不变”,即:坚持各级党政一把手上岗到位,亲自抓、负总责不变;现行生育政策不变;既定的人口目标不变;“一票否决权”和追踪奖惩不变;干部以身作则不变。严格计划生育“五职责”,坚持对抓不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干部不提拔、不重用。

市委、市政府继续同团委、妇联、民政等有关部门签订了计划生育工作目标合同,要求团委、妇联、民政部门进一步抓好晚婚、晚育工作;教育、卫生、妇联、老龄委、民政、保险等部门继续抓好婚、孕、生、育、教、养、保一条龙服务,公安、工商、计生等部门进一步抓好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组织部门把对计划生育“五职责任人”的政绩考核关等。

(2)逐步建立利益导向机制。

在新形势下,随着社会主义市场(下转第 62 页)

(二)应该在初中三年级开设计划生育课程,宣传计划生育政策,传授最基本的有关生育、生理和节育知识,使青少年在性发育阶段能掌握最基本的性生理知识,引导健康性心理的成长。青年婚前不懂得如何避孕的现象,不能再继续存在下去了。

(三)从生育意愿的民意调查结果看,回龙观乡农民生育数量的意愿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然,回龙观乡是北京较发达的农村地区,北京还存在远郊边远山区,那里人均纯收入较低,文化教育也较落后,如在那里进行生育意愿调查,肯定其意愿终身生育率要高一些。在本世纪剩余的几年里,北京计划生育工作似应腾出一定的力量放在几个郊区县上,把计划生育三结合的工作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并且坚持下去,力争在这些地区的社会和经济有一个较大的发展,以便在发展中去催化农民生育数量意识和性别偏好意识的转变,为计划生育工作机制的升级打好基础。

(四)要在北京农村地区建立新婚夫妇学校入学制度,凡要求结婚登记的,都必须在这类由社区举办的婚育学校中学习,也可以脱产几天,也可以不脱产上夜校,并且形成制度。婚育学校要配备有经验的教师进行图文并茂的讲授,并采用影视手段演播。学习完毕,要进行开卷考试,不及格的要进行补课。只有拿到婚育学校结业证者才准予结婚登记。我们的这一想法可先在条件成熟的农村地区试行。逐渐创造条件予以推广,最后形成规范化制度。

(五)应在有条件的农村地区设立婚育咨询服务站,专门为青少年、育龄夫妇提供有关性、婚姻、家庭、优生优育等方面的知识,从技术上和思想上帮助青少年、育龄夫妇解决遇到的各种生活问题。上述服务站也可与计划生育服务站结合起来,但应有自身独立的咨询活动内容。服务站应由有经验的医学家、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组成志愿队伍,定期上站提供服务。把“站”办成青少年获得优质服务的阵地。这也是落实计划生育工作三结合的一项具体措施。

---

(上接第 48 页)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计生工作原有的行政制约机制有的将逐步削弱,必须逐步建立利益导向机制,也就是运用物质利益原则,对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给予奖励、照顾和优惠,使晚婚晚育、少生、优生的家庭得到实惠,早婚早育、多生孩子的家庭感到吃亏,从而主动实行计划生育。这是新机制的发展方向,是不断缩小部分农民在生育意愿上同国家政策要求之间的差距,调动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积极性、主动性的重要保证。

泰安市早在 1992 年强化行政制约机制时就注重建立利益导向机制,调动群众少生优生的积极性。1992 年 10 月泰安市委〔46 号〕文件决定:除认真执行国家和省现行计划生育奖励政策外,独生子女保健费由 5 元提高到 10 元。1993 年市政府批转了市计生委、市乡镇企业局《关于优先录用农村独女户、双女绝育户到乡镇企业工作的报告》,明确规定,优先录用农村独女户、双女绝育户夫妇到乡镇工作。各县、市、区、乡镇还从各自实际出发,对符合二胎生育

政策,自愿退回指标,终生只要一个孩子的夫妇,给予不低于 1000 元的重奖。

(3) 社会保障机制的确立是建立新机制的重要保证。

利益导向机制的逐步建立虽然促进了人们婚育观念的转变,但最终转变婚育观念还要彻底解决老有所养、病有所医的实际问题,这就需要建立社会保障机制,这种保障机制就是开展计划生育系列保险。自 1991 年以来,泰安市一直坚持为当年有生育计划的育龄妇女办理“母婴安康”保险;为独生子女父母办理养老保险;为独生子女办理“两全保险”;为基层计生干部办理平安保险。对于符合生育二胎生育条件,自愿终生只要一个孩子的夫妇,给予不低于 1000 元的奖励,并办理计生保险,新泰市新汶办事处,不仅实施特重奖,而且还免集体义务工、农村提留、孩子免交学费等。到去年底全市已有近 3 万对夫妇符合生育二胎条件报名终生只要一个孩子。